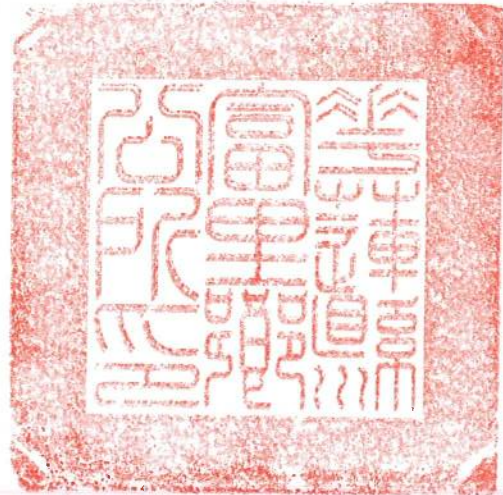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富里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富鄉社字第1120019748B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花蓮縣富里鄉新生兒營養補助自治條例」第三條、第五條、第七條、第八條。

依據：

一、地方制度法第三十二條規定。

二、花蓮縣富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2號決議案。
(112年11月24日富鄉代字第1120001018號函)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：花蓮縣富里鄉公所

二、修正「花蓮縣富里鄉新生兒營養補助自治條例」第三條、第五條、第七條、第八條，共計四條條文。

三、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。

鄉長江東成